

核數師報告書

Moores Rowland Mazars

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

致e-Kong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刊於第20頁至50頁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之基準

本核數師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審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和判斷，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選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我們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我們能獲得充份之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我們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之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我們相信，我們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了合理之基礎。

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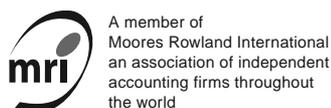
本核數師認為上述財務報表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適當地編製。

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

特許會計師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A member firm of Mazars

